

斗六市公所 111 年「違法核定免計工期」廉政防貪指引

項次	標題	說 明
1	類型	收受不正利益而違法審查核定免計工期案。
2	案情概述	<p>A 公司承攬甲機關發包之道路興建工程，工程於拆除舊有牆面時，因發現不明結構體障礙物而申請展延工期數次，惟仍無法於預定完工日完工。A 公司負責人為避免遭扣罰逾期違約金，數次招待甲機關採購承辦人與監造公司人員至酒店飲宴及並提供性服務，再以「因天候影響，主要施作工項 AC 鋪設無法施作」為由申請免計工期。甲機關採購承辦人與監造公司人員審查後，明知申請日期雨量甚微且另已有依契約規定算入當然免計工期之情形而不應重複計算，仍為違反規定之審查。甲機關採購承辦人明知上情，仍允諾 A 公司得於預定完工日後申報竣工，逾期日數均算入免計工期，足生損害於機關之權益。</p> <p>A 公司負責人上開犯行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 2 年 10 個月，褫奪公權 1 年；甲機關採購承辦人上開犯行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 12 年 6 個月，褫奪公權 5 年。</p>
3	風險評估	<p>違法審查核定免計工期：</p> <p>甲機關採購承辦人與監造公司人員接受施工廠商飲宴招待，違反審查核定免計工期，同意施工廠商於預定完工日後申報竣工，未予扣罰逾期違約金，損害機關之權益。</p>
4	防治措施	<p>(1) 監造單位應遵守工程倫理，發揮專業知能，嚴守職業本分，確實瞭解及遵守政府採購及監造專業有關之法令規範，不得以任何直接或間接之方式，向施工廠商要求、期約或收受不法利益。</p> <p>(2) 監造單位應定期召開工程協調會議，建立聯繫管道，確認施工廠商瞭解施工方法、工程品質管理及安全規定，討論施工現場狀況、遭遇之困難協調處置方式，並報請機關核定。</p> <p>(3) 監造單位應抽查施工廠商所建立各項品質管理文件紀錄如施工計畫書、品管計畫書、自主檢查紀錄、材料試驗報告、材料出廠證明、不合格品之管制與追蹤改正紀錄、隱蔽部分照片、出席簽到紀錄、施工圖等，以確保工程品質。</p> <p>(4) 監造單位應審查施工廠商於施工過程中所須提各項計畫，並監督其執行情形，如施工計畫、品質計畫、交通維持計畫等。</p> <p>(5) 施工過程如有非可歸責於施工廠商之事由，得依契約書相關規</p>

		定申請延長履約期限，不計逾期違約金之情形，監造單位應確實審查施工中工期核計或工期展延，並據實陳報機關核定。
5	參考法令	<p>(1) 貪污治罪條例第 4 條第 1 項第 5 款違背職務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罪。</p> <p>(2) 貪污治罪條例第 11 條第 4 項對於違背職務行為交付不正利益罪。</p> <p>(3) 刑法第 213 條公務員登載不實罪。</p> <p>(4) 刑法第 215 條業務上文書登載不實罪。</p> <p>(5) 刑法第 216 條行使偽造變造或登載不實之文書罪。</p>